

受

大淖记事

戒

汪曾祺 著

汪曾祺  
作品精选集



受戒  
大淖记事

汪曾祺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受戒·大淖记事 / 汪曾祺著.-- 武汉 : 长江文艺出版社, 2015.12  
(汪曾祺作品精选集: 手绘彩插珍藏版; 3)  
ISBN 978-7-5354-8333-1

I. ①受… II. ①汪… III. ①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4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5)第 206940 号

责任编辑：张远林

责任校对：陈琪

封面设计：周佳

责任印制：左怡 包秀洋

出版：

地址：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：430070

发行：长江文艺出版社

电话：027—87679360

<http://www.cjlap.com>

印刷：武汉市新华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：680 毫米×1000 毫米 1/16 印张：20.25 插页：7 页

版次：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字数：286 千字

定价：32.80 元

版权所有，盗版必究（举报电话：027—87679308 87679310）

（图书出现印装问题，本社负责调换）

## 我读汪曾祺

汪曾祺被誉为“中国最后一个士大夫”。这是很恰当的评语。

他身上士大夫精神的体现，在于儒道互补，水乳交融。儒家思想，在他那里不是治国平天下的轰轰烈烈，而是对有情人间的拥抱。孔子在他眼里，不是圣，而是“很有人情的人”“一个很有性格活生生的人”。他生活在人间烟火之中，对世俗生活保持浓烈的兴趣。

道家思想，在他是淡泊，是随缘任性，自得其乐。他对物质生活条件不在意，对生活中的坎坷坦然面对。在浮躁的世界里，他淡定得如一面映现万物的镜子。

无论环境怎样，他始终不忘品味生活。

无论世界怎样变迁，他始终怀着一颗温柔敦厚的慈悲之心，用悲悯的情怀观照着大千世界。

其人，其文，都融入了“士大夫”精神。

### 一、随遇而安，自得其乐

1920年3月5日，汪曾祺出生于江苏高邮的一个旧式地主家庭。

祖父是清朝末科拔贡，八股文写得特别好，曾教过汪曾祺。若在清朝，依十三岁的汪曾祺的八股水平，是可中秀才的。父亲汪菊生，金石书画皆通，有名士之风。更重要的是，他会带着儿女到麦田里放风筝，捉蟋蟀，还会养鸟，有一颗童心。会和十几岁的汪曾祺对坐饮酒，并说“多年父

子成兄弟”，有平等尊重之心。

汪曾祺小学、初中都是在家乡读的。上学放学，一路所见是形形色色的铺子、手艺人、麦田，还有河水。这让他嗅到一种辛劳、笃实、轻甜、微苦的生活味道，还有自然的味道。

高中时期，日本人占领了江南，他随祖父在一个村庄的小庵里避难，一待就是半年。此时陪伴他的只有两本书：《猎人笔记》和《沈从文小说选》。这两本书开启了汪曾祺一生的文学道路。

1939年，汪曾祺远离家乡，考入西南联大中文系，他是冲着沈从文、闻一多、朱自清的名气去的。西南联大先生们的风度，在他日后的回忆中将一一形诸笔端。在西南联大期间，他开始了文学创作。

新中国成立后，汪曾祺在较长时期以当编辑为主，间或写戏，写散文。日子不疾不徐地流过，他却未曾以文闻名于世。

1958年，他被划成右派，下放到张家口沙岭子农业科学研究所劳动4年。一段时间里，他的任务是画马铃薯图谱，每天一个人独自对着各式各样的马铃薯，画了又画。画完后，他将马铃薯烤熟，吃了。这世界上，恐怕没有谁像他那样，吃了那么多种类的马铃薯。

1962年，汪曾祺调入北京市京剧团任编剧，指定进行样板戏的创作。

1980年，发表小说《受戒》、《大淖记事》，受到普遍赞誉，随后一发不可收。暗流在地下涌动，终有一天会喷薄而出。正如沈从文先生所说，他是真正的大器晚成者。

随遇而安，自得其乐——汪曾祺一生，得益于此。如何在随遇而安中自得其乐呢？汪曾祺的做法是：主业读读杂书、写写杂文；副业写写字、画画画、做做菜。

写作于他，不是苦差，是给人间送一点点小小的温暖。他说，文学应该使人获得生活的信心。关于他读杂书、写杂文，其子汪朗说得甚好：

父亲看杂书的习惯，早在上大学时就有了。他在聊天时说过，当

时西南联大中文系开的课，他是喜欢的上，不喜欢的就不怎么上。像闻一多先生、沈从文先生的课，他是听得很认真的。朱自清先生的课，有时就溜号，因为觉得朱先生上课一板一眼的，不太适应。他大学肄业后，生计无着，中文系主任罗常培先生推荐他给朱先生当助教，朱先生不干，说：“这个汪曾祺连我的课都不认真听，怎么给我当助教。”这下他可傻了眼。

老头儿虽然是搞文学创作的，但是家里像样的文学书却很少。“文革”之前，我们家里的书满打满算不到一书柜。别说什么孤本善本，就是人们熟知的中外名著、大师文集，都和他嘴里的牙一样，残缺不全。他曾说过，对他创作影响最大的中国作家是鲁迅、沈从文和废名，外国作家是契诃夫和阿索林。可是家里的《鲁迅全集》只有第一卷，沈从文的书只有 1957 年出版的一本小说选集，废名的作品集则一本没有。

家里虽然没有什么像样的书，但老头儿书却读了不少。他在剧团的同事说，团里资料室的书都让他翻遍了。他在剧团宿舍的床头有一个凳子，上面摞满了书，睡前总要翻翻。他在 1972 年底给大学同学朱德熙写信说：“今天我还为剧团买了一套吴其濬的《植物名实图考》及其长编。那里的说明都是一段可读的散文。你说过‘中国人从来最会写文章’，怎么现在这么不行了？对于文章，我寄希望于科学家，不寄希望于文学家。因为文学家大都不学无术。”当时正是“文革”时期，很少有像样的书可看，但老头儿并没有闲着，但凡觉得有些意思的书刊，都要拿来翻翻……

老头儿书看得杂，懂得的东西也多，文章内容自然也杂。

他不是书法家，但是谈过对书法作品的印象。他不是专业画家，也写过关于中国画的文章。

他还写过一本《释迦牟尼传》，里面有大段大段韵文，据他说是参照佛教经典风格写的。父亲去世后，他的小同乡王干对我说，老头

老头儿以前应该读过佛经，因为他的文章中涉及佛教的用语都十分精确。这些我们确实不清楚，因为只见他写过《受戒》，却从来没见过他读过一部佛经。

老头儿的文章中，有许多是写吃喝的，他还编过一本《知味集》，收录了几十个文人谈吃的章。他和我说过，这本书只有王世襄先生和李一氓先生的文章最好，一是真懂吃，二是会写。王先生一生坎坷，但对于生活始终持乐观态度。李一氓是老革命，又是文人，他在文章中写了不少当年在缺吃少喝的情况下如何改善伙食的故事，让人知道革命者其实也很懂生活。老头儿很赞同他们的人生态度，无论环境怎样，都不忘品味生活。

写字画画，于他是遣兴而已。他说：“人活着，就得有点兴致。……一时兴起，便裁出一张宣纸，随意画两笔。所画多是‘芳春’——对生活的喜悦。”他的画有花鸟，也有白菜萝卜，幅幅都汪着他生活的喜悦与感恩。

做菜，是他对烟火人间的有情拥抱。他说：“到了一个新地方，有人爱逛百货公司，有人爱逛书店，我宁可去逛逛菜市。看看生鸡活鸭、新鲜水灵的瓜菜，形红的辣椒，热热闹闹，挨挨挤挤，让人感到一种生之乐趣。”

他，就是中国最后一个士大夫。

## 二、一种调子，一种温度

汪曾祺曾说：“我所追求的不是深刻，而是和谐。”他的散文和小说都贯穿着这种调子。他的独特之处在于使日常生活审美化，于寻常生活中发现生之欢悦与诗意。

大江东去有大江东去的美，小桥流水有小桥流水的美。不在于写什么，而在于什么触动了你，什么是你能驾驭掌控的，什么能让你怀着一颗

虔敬的心，真诚地去表现体味它。如果你不适宜做关东大汉，执铁板铜琶高唱大江东去，你也可做十七八岁女郎，执红牙板，唱杨柳岸晓风残月。

他的散文，“记人事，写风景，谈文化，述掌故，兼及草木鱼虫、瓜果食物，皆有情致。间作小考证，亦可喜，娓娓而谈，态度亲切，不矜持作态。”

他爱自然界里的一草一木，花鸟虫鱼。用一颗孩子般的心，写人间草木，写花园，写茶花、腊梅花、昆明的花、北京的秋花，写葡萄月令，写昆虫备忘录。

他爱世间美好的风景。从大地到坝上，从泰山到天山，从钓鱼台到索溪峪，都安静地躺在他的文字中。

他爱瓜果美食。人间五味，四方食事，在他的笔下淋漓呈现。故乡的野菜，故乡的食物让他想念。家常酒菜亦让他欢喜，肉食者不鄙，鱼我所欲也。

他喜欢喝酒。青年时代在西南联大读书时，他曾经喝得烂醉睡在街头。下酒菜倒不讲究，家乡的煮毛豆荚、咸菜烧鲫鱼、熏烧肉、茶叶蛋、家常豆腐、炒花生等都很投口。

他喜欢喝茶。青茶、绿茶、花茶、红茶、沱茶、乌龙茶，甚至是湖南用茶叶、老姜、芝麻、米、盐放在一起擂成的“擂茶”，他都懂得。

他爱着这个世间的人。在他的散文中，有西南联大的那一批大先生沈从文、朱自清、闻一多、金岳霖、陈寅恪，有性格各异的退休老头、秉性不同的大妈、风马牛不相及的傻子、孩子和手艺人。

他的小说，所写的几乎都是普普通通的小人物，这些小人物的悲欢，小人物的生活，小人物的故事，构成了他笔下一幅幅充满人文风情的风俗画。

他说：“我写的是美，是健康的人性。美，是什么时候都需要的。”他用一颗悲悯而温暖的心，对待他笔下的每一个不完美却健康的人，这是他不变的温度。

他说：“我对笔下的人物是充满同情的。我的小说有一些是写市民

的，我从小生活在一条街道上，接触的便是这些小人物。但我并不鄙薄他们，我从他们身上发现一些美好的、善良的品行。于是我写了淡泊一生的钓鱼的医生，‘涸辙之鲋，相濡以沫’的岁寒三友。我写的人物，有一些是可笑的，但是连这些可笑之处也是值得同情的，我对他们的嘲笑不能过于尖刻……我的小说有一些优美的东西，可以使人得到安慰，得到温暖。”

他小说中的每一个人物，其实你都无法用道德标准去评判。他们本身就是活生生的人，就站在你的面前，带着体温，带着呼吸，与你对坐，细数昨日的风尘、今日的欢欣、明日的希望。在他们的悲喜和情感中，你会不由自主地融入自己的呼吸与情感。

那些真正打动你的东西，恰恰是你借由作家的笔看到了你自己。

### 三、春初新韭，秋末晚菘

“春初新韭，秋末晚菘”，是汪曾祺用来评价自己散文的。

其散文和小说，叙述、语言、结构都显得自然、清简、质朴。深得自然之旨，自然之美，自然之馥郁。

他说：“我喜欢疏朗清淡的风格，不喜欢繁复浓重的风格，对画，对文学，都如此。”他的清淡疏朗的风格，体现在其散文和小说中，有一个共通之处：以平淡、含蓄而有节制的叙述，代替溢情、夸饰的矫情。

汪曾祺的散文于平淡含蓄中流溢着一种雅韵，一种隽永的天真。

一个枝子上有很多朵花。一棵树上有数不清的枝子。真是乱。乱红成阵。乱成一团。……这种大黑蜂分量很重。它一落在一朵花上，抱住了花须，这一穗花就叫它压得沉了下来。它起翅飞去，花穗才挣回原处，还得哆嗦两下。

九月的果园像一个生过孩子的少妇，宁静、幸福，而慵懒。

十月，我们有别的农活。我们要去割稻子。葡萄，你愿意怎么长，就怎么长着吧。

过几天荷叶长大了，冒出花骨朵了。荷花开了，露出嫩黄的小莲蓬，很多很多花蕊。清香清香的。荷花好像说：“我开了。”

啄木鸟追逐着雌鸟，红胸脯发出无声的喊叫，它们一翅飞出树林，落在湖边的柳梢。

不知从哪里钻出一个孩子，一声大叫。啄木鸟吃了一惊，他身边已经没有雌鸟。不一会树林里传出啄木的声音，他已经忘记了刚才的烦恼。

很难想象这般如水样温软干净、天真隽永的文字是怎样写出来的，什么样的人才写得出。

他说：“我非常重视语言，也许我把语言的重要性推到了极致。我认为语言不只是形式，本身便是内容。”

汪曾祺的语言，独具韵味。“其文字比他的老师沈从文公更白，更现代，更畅达，但同样的，有着从几千年传统和从自己个性里生发出来的文字神韵。汪先生的文字魅力，于当时，于现在，我以为尚无出其右者。他的白话之白，是非常讲究的白，行云流水的白，有着真正的文字的贵气，常人可追他的白，却追不及他的贵气。”有人说他的语言，拆开来每一句话都是平平常常的，放在一起，就有了味道。

他说：“我曾戏称自己是一个‘中国式的抒情人道主义者’，大致差不多。”

这种抒情性让他的散文和小说，没有苦心经营的叙事结构，没有玄奥宏大的题旨。一切，根据自己的情感意绪和行文内在的节奏和气韵所需，自然成文。

他的散文，结构如行云流水，深得自然之旨。虽无意求工却有一种天然的美。苏东坡说：“吾文如万斛泉源，不择地而出，在平地滔滔汩汩，虽一日千里无难。及其与山石曲折、随物赋形而不可知也。所可知者，常行于所当行，常止于不可不止，如是而已矣。”汪文类似。他记人事，写风景，述掌故，草木虫鱼，瓜果食物，皆信手拈来，娓娓道来，如话家常。一切虚饰、造作、矫情，都是他所摒弃的。

他的小说，带有浓浓的散文化特色。不注重情节，不注重故事，注重意境，注重情感和意绪，注重内在的气韵，结构自然得没有丝毫人为的章法与痕迹。有人曾说，他的小说就是一篇篇抻长了的散文，是诗化小说，有一定的道理。

汪文的小说，以《金瓶梅》为上乘，其《金瓶梅》一书，是汪文呕心沥血之作，也是汪文的代表作。《金瓶梅》一书，以潘金莲、李瓶儿、春梅三女为线索，通过她们的悲惨命运，揭示了封建社会的世态炎凉，人性的丑恶，以及封建礼教对人性的摧残。小说语言流畅，笔触犀利，人物形象栩栩如生，具有极强的艺术感染力。《金瓶梅》之后，汪文又创作了《金瓶梅外传》、《金瓶梅后传》等作品，继续深入挖掘《金瓶梅》的主题思想，展示了更为广阔的社会画卷。汪文的小说，以其独特的艺术魅力，赢得了广泛的读者喜爱，被誉为“现代文学中的《金瓶梅》”。



## 目 录

- 黄油烙饼 / 001  
异秉 / 008  
受戒 / 017  
岁寒三友 / 033  
寂寞和温暖 / 047  
天鹅之死 / 064  
大淖记事 / 069  
七里茶坊 / 084  
鸡毛 / 097  
故里杂记 / 104  
徙 / 117  
故乡人 / 134  
晚饭花 / 143  
皮凤三楦房子 / 146  
钓人的孩子 / 159  
鉴赏家 / 163  
职业 / 169  
八千岁 / 174  
云致秋行状 / 187  
故里三陈 / 207  
昙花、鹤和鬼火 / 217  
日规 / 224  
故人往事 / 231  
讲用 / 242  
桥边小说三篇 / 249

- 虐 猫 / 262  
八月骄阳 / 264  
安乐居 / 271  
瑞 云 / 280  
黄 英 / 285  
蛐 蛐 / 288  
双 灯 / 293  
画 壁 / 296  
陆 判 / 299  
捕快张三 / 303  
同 梦 / 306

## 黄油烙饼

萧胜跟着爸爸到口外去。

萧胜满七岁，进八岁了。他这些年一直跟着奶奶过。他爸的工作一直不固定。一会儿修水库啦，一会儿大炼钢铁啦。他妈也是调来调去。奶奶一个人在家乡，说是冷清得很。他三岁那年，就被送回老家来了。他在家乡吃了好些萝卜白菜，小米面饼子，玉米面饼子，长高了。

奶奶不怎么管他。奶奶有事。她老是找出一些零碎料子给他接衣裳，接褂子，接裤子，接棉袄，接棉裤。他的衣服都是接成一道一道的，一道青，一道蓝。倒是挺干净的。奶奶还给他做鞋。自己打袼褙，剪样子，纳底子，自己绱。奶奶老是说：“你的脚上有牙，有嘴？”“你的脚是铁打的！”再就是给他做吃的。小米面饼子，玉米面饼子，萝卜白菜——炒鸡蛋，熬小鱼。他整天在外面玩。奶奶把饭做得了，就在门口嚷：“胜儿！回来吃饭咧！——”

后来办了食堂。奶奶把家里的两口锅交上去，从食堂里打饭回来吃。真不赖！白面馒头，大烙饼，卤虾酱炒豆腐、焖茄子，猪头肉！食堂的大师傅穿着白衣服，戴着白帽子，在蒸笼的白蒙蒙的热气中晃来晃去，拿铲子敲着锅边，还大声嚷叫。人也胖了，猪也肥了。真不赖！

后来就不行了。还是小米面饼子，玉米面饼子。

后来小米面饼子里有糠，玉米面饼子里有玉米核磨出的碴子，拉嗓子。人也瘦了，猪也瘦了。往年，撵个猪可费劲哪。今年，一伸手就把猪后腿攥住了。挺大一个壳郎，一挤它，咕咚就倒了。掺假的饼子不好吃，可是萧胜还是吃得挺香。他饿。

奶奶吃得不香。她从食堂打回饭来，掰半块饼子，嚼半天。其余的，都归了萧胜。

奶奶的身体原来就不好。她有个气喘的病。每年冬天都犯。白天还好，晚上难熬。萧胜躺在炕上，听奶奶喝喽喝喽地喘。睡醒了，还听她喝喽喝喽。他想，奶奶喝喽了一夜。可是奶奶还是喝喽着起来了，喝喽着给他到食堂去打早饭，打掺了假的小米饼子，玉米饼子。

爸爸去年冬天回来看过奶奶。他每年回来，都是冬天。爸爸带回来半麻袋土豆，一串口蘑，还有两瓶黄油。爸爸说，土豆是他分的；口蘑是他自己采，自己晾的；黄油是“走后门”搞来的。爸爸说，黄油是牛奶炼的，很“营养”，叫奶奶抹饼子吃。土豆，奶奶借锅来蒸了，煮了，放在灶火里烤了，给萧胜吃了。口蘑过年时打了一次卤。黄油，奶奶叫爸爸拿回去：“你们吃吧。这么贵重的东西！”爸爸一定要给奶奶留下。奶奶把黄油留下了，可是一直没有吃。奶奶把两瓶黄油放在躺柜上，时不时地拿抹布擦擦。黄油是个啥东西？牛奶炼的？隔着玻璃，看得见它的颜色是嫩黄嫩黄的。去年小三家生了小四，他看见小三他妈给小四用松花粉扑痱子。黄油的颜色就像松花粉。油汪汪的，很好看。奶奶说，这是能吃的。萧胜不想吃。他没有吃过，不馋。

奶奶的身体越来越不好。她从前从食堂打回饼子，能一气走到家。现在不行了，走到歪脖柳树那儿就得歇一会。奶奶跟上了年纪的爷爷、奶奶们说：“只怕是过得了冬，过不得春呀。”萧胜知道这不是好话。这是一句骂牲口的话。“嗳！看你这乏样儿！过得了冬过不得春！”果然，春天不好过。村里的老头老太太接二连三地死了。镇上有个木业生产合作社，原来打家具、修犁耙，都停了，改了打棺材。村外添了好些新坟，好些白幡。奶奶不行了，她浑身都肿。用手指按一按，老大一个坑，半天不起来。她求人写信叫儿子回来。

爸爸赶回来，奶奶已经咽了气了。

爸爸求木业社把奶奶屋里的躺柜改成一口棺材，把奶奶埋了。晚上，坐在奶奶的炕上流了一夜眼泪。

萧胜一生第一次经验什么是“死”。他知道“死”就是“没有”了。他没有奶奶了。他躺在枕头上，枕头上还有奶奶的头发的气味。他哭了。

奶奶给他做了两双鞋。做得了，说：“来试试！”——“等会儿！”吱溜，他跑了。萧胜醒来，光着脚把两双鞋都试了试。一双正合脚，一双大一些。他的赤脚接触了塘底布，感觉到奶奶纳的底线，他叫了一声“奶

奶!!”又哭了一气。

爸爸拜望了村里的长辈，把家里的东西收拾收拾，把一些能应用的锅碗瓢盆都装在一个大网篮里。把奶奶给萧胜做的两双鞋也装在网篮里。把两瓶动都没有动过的黄油也装在网篮里。锁了门，就带着萧胜上路了。

萧胜跟爸爸不熟。他跟奶奶过惯了。他起先不说话。他想家，想奶奶，想那棵歪脖柳树，想小三家的一对大白鹅，想蜻蜓，想蝈蝈，想挂大扁飞起来格格地响，露出绿色硬翅膀底下的桃红色的翅膀膜……后来跟爸爸熟了。他是爸爸呀！他们坐了汽车，坐火车，后来又坐汽车。爸爸很好。爸爸老是引他说话，告诉他许多口外的事。他的话越来越多，问这问那。他对“口外”产生了很浓厚的兴趣。

他问爸爸啥叫“口外”。爸爸说“口外”就是张家口以外，又叫“坝上”。“为啥叫坝上？”他以为“坝”是一个水坝。爸爸说到了就知道了。

敢情“坝”是一溜大山。山顶齐齐的，倒像个坝。可是真大！汽车一个劲地往上爬。汽车爬得很累，好像气都喘不过来，不停地哼哼。上了大山，嘿，一片大平地！真是平呀！又平又大。像是擀过的一样。怎么可以这样平呢！汽车一上坝，就撒开欢了。它不哼哼了，“刷——”一直往前开。一上了坝，气候忽然变了。坝下是夏天，一上坝就像秋天。忽然，就凉了。坝上坝下，刀切的一样。真平呀！远远有几个小山包，圆圆的。一棵树也没有。他的家乡有很多树。榆树，柳树，槐树。这是个什么地方！不长一棵树！就是一大片大平地，碧绿的，长满了草。有地。这地块真大。从这个小山包一匹布似的一直扯到了那个小山包。地块究竟有多大？爸爸告诉他：有一个农民牵了一头母牛去犁地，犁了一趟，回来时候母牛带回来一个新下的小牛犊，已经三岁了！

汽车到了一个叫沽源的县城，这是他们的最后一站。一辆牛车来接他们。这车的样子真可笑，车轱辘是两个木头饼子，还不怎么圆，骨碌碌，骨碌碌，往前滚。他仰面躺在牛车上，上面是一个很大的蓝天。牛车真慢，还没有他走得快。他有时下来掐两朵野花，走一截，又爬上车。

这地方的庄稼跟口里也不一样。没有高粱，也没有老玉米，种莜麦，胡麻。莜麦干净得很，好像用水洗过，梳过。胡麻打着把小蓝伞，秀秀气气，不像是庄稼，倒像是种着看的花。

喝，这一大片马兰！马兰他们家乡也有，可没有这里的高大。长齐大



人的腰那么高，开着巴掌大的蓝蝴蝶一样的花。一眼望不到边。这一大片马兰！他这辈子也忘不了。他像是在一个梦里。

牛车走着走着。爸爸说：到了！他坐起来一看，一大片马铃薯，都开着花，粉的、浅紫蓝的、白的，一眼望不到边，像是下了一场大雪。雪花随风摇摆着，他有点晕。不远有一排房子，土墙、玻璃窗。这就是爸爸工作的“马铃薯研究站”。土豆——山药蛋——马铃薯。马铃薯是学名，爸说的。

从房子里跑出来一个人。“妈妈——！”他一眼就认出来了！妈妈跑上来，把他一把抱了起来。

萧胜就要住在这里了，跟他的爸爸、妈妈住在一起了。

奶奶要是一起来，多好。

萧胜的爸爸是学农业的，这几年老是干别的。奶奶问他：“为什么总是把你调来调去的？”爸说：“我好欺负。”马铃薯研究站别人都不愿来，嫌远。爸愿意。妈是学画画的，前几年老画两个娃娃拉不动的大萝卜啦，上面张个帆可以当做小船的豆荚啦。她也愿意跟爸爸一起来，画“马铃薯图谱”。

妈给他们端来饭。真正的玉米面饼子，两大碗粥。妈说这粥是草籽熬的。有点像小米，比小米小。绿盈盈的，挺稠，挺香。还有一大盘鲫鱼，好大。爸说别处的鲫鱼很少有过一斤的，这儿“淖”里的鲫鱼有一斤二两的，鲫鱼吃草籽，长得肥。草籽熟了，风把草籽刮到淖里，鱼就吃草籽。萧胜吃得很饱。

爸说把萧胜接来有三个原因。一是奶奶死了，老家没有人了。二是萧胜该上学了，暑假后就到不远的一个完小去报名。三是这里吃得好一些。口外地广人稀，总好办一些。这里的自留地一个人有五亩！随便刨一块地就能种点东西。爸爸和妈妈就在“研究站”旁边开了一块地，种了山药，南瓜。山药开花了，南瓜长了骨朵了。用不了多久，就能吃了。

马铃薯研究站很清静，一共没有几个人。就是爸爸、妈妈，还有几个工人。工人都有家。站里就是萧胜一家。这地方，真安静。成天听不到声音，除了风吹莜麦穗子，沙沙地像下小雨；有时有小燕吱喳地叫。

爸爸每天戴个草帽下地跟工人一起去干活，锄山药。有时查资料，看书。妈一早起来到地里掐一大把山药花，一大把叶子，回来插在瓶子里，